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ZFCG-2026-002

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2包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

二〇二六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6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28

第四章　商务要求 38

第五章　合同条款 40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55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FCG-2026-002

项目名称：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47,393.25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1 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170,948.38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70,948.38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供暖改造提升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70,948.38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包 2(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

合同包预算金额：276,444.87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76,444.87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2-1	其他电力系统安装	配电设施安装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76,444.87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1 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合同包 2(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1 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注:依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印发<<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 号)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并由该平台赋予二维码)。

（3）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4）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

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身份证；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承诺书）

（9）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10）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建安 B 证)，且无在建项目(提供无在建承诺书)。

合同包 2(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注:依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印发<<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 号)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并由该平台赋予二维码)。

（3）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4）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身份证；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承诺书）

（9）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10）供应商须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承装（修、拭）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四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08 月 04 日 至 2026 年 08 月 10 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08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金台区行政东路三迪金融中心 8 楼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08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金台区行政东路三迪金融中心 8 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于文件获取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获取磋商文件。

2、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

地址：凤县河口镇

联系方式：1389272497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

地址：凤县河口镇

联系方式：1389272497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

电话：13892724972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 地址：凤县河口镇 联系人：常校长 联系方式：13892724972
2	监督管理机构	凤县财政局、凤县教育体育局
3	项目名称	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
4	项目编号	ZFCG-2026-002
5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6	最高限价	第 2 包最高限价：276444.87 元 磋商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按无效磋商处理。
7	采购内容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2(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2(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

		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提供2024年或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注:依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印发<<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号)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并由该平台赋予二维码)。 （3）提供2025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4）提供2025年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身份证；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承诺书） （9）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10）供应商须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

		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承装（修、拭）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四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
9	工期、地点	工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完成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2026 年 8 月 04 日至 2026 年 8 月 10 日 9:00-12:00，12:00-17:00 止（节假日除外）。 获取地点：现场获取。
11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2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13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可在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或本项目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一次性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无效。
14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5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1、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 2、磋商时间：2026 年 8 月 17 日 14 时 00 分 3、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宝鸡市金台区行政东路三迪金融中心 8 楼 805 室 4、磋商地点：宝鸡市金台区行政东路三迪金融中心 8 楼 805 室
16	磋商响应有效期	自磋商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7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8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和多个报价。
19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竞争性磋商

		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其余页面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将作为无效磋商处理。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2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装订	密封：磋商时，供应商应自行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完好（标袋不得有破损）。标袋正面上要有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标袋标识按给定式样编写（式样见第二章：竞争性磋商须知 6-1 条）。标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装订：磋商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磋商响应文件均须 A4 纸打印，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统一密封在一个标袋中。 **注：对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装订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1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
22	其它事项	本次采购、磋商报价、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一个完整项目进行响应。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 25 天内签订合同，不及时签订视为自动放弃。非经采购人同意，本项目不允许成交后另行转包或者分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磋商活动。

二、项目说明

1、本项目说明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择优选定成交供应商。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

1、竞争性磋商文件适用：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述项目。

2、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供应商须从采购人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名称与登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单位名称不一致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3、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目录前六章。

4、供应商应详细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5-1、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以以书面形式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都将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顺延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5-2、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供应商若对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以书面形式（纸质版加盖公章，下同）向采购人提出询问。否则，视为同意磋商文件的一切条款和要求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7、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8、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根据采购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人可酌情延长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9、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如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10、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见须知前附表。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2(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2(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注:依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印发<<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 号)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并由该平台赋予二维码)。

（3）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4）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身份证；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承诺书）

（9）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10）供应商须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承装（修、拭）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四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

2、合格供应商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满足本项目资格条件。不符合上述规定的供应商，磋商响应无效。

3、供应商信用信息：

3.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投标人应提供信用承诺书，并对其承诺书的真实性负责。

3-2、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

a、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b、采购人应当妥善保管相关主体信用信息，不得用于政府采购以外事项。

3-3、特别说明：供应商如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出现违法失信行为，采购人仍有权利提请评标委员会取消其成交资格；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4-1、响应函

4-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4-3、磋商报价表

4-4、供应商基本要求

4-5、供应商承诺书

4-6、商务响应偏离表

4-7、技术组织方案

4-8、类似业绩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写说明

5-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5-2、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有遗漏，将作为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5-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因内容表达不清、印章或证明材料内容模糊难辨等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

5-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因书写潦草、内容表达不清、印章或证明材料内容模糊难辨等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装订：

6-1、密封：磋商时，供应商应自行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完好（标袋不得有破损）。标袋正面上要有标识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标袋标识按给定式样编写。标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条接缝处加盖单位公章（鲜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封袋正面标识式样（A4 纸幅）：

致：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 项目名称：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 项目编号：ZFCG-2026-00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 通讯地址：

6-2、装订：磋商响应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磋商响应文件均须 A4 纸打印，磋商响应文件均须 A4 纸打印，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统一密封在一个标袋中。

注：对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装订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7、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计量单位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磋商报价

8-1、磋商货币：人民币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8-2、供应商要按报价表内容填写名称、单价、总价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

8-3、凡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磋商中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磋商报价时未报，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对待。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应是本采购项目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供应商在磋商报价时应综合考虑施工机械进出场、施工现场材料堆放、施工材料二次倒运、建设期间交通组织和安全保险、生活费、税费等因素，将其纳入报价当中，采购人不再单独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注：磋商报价（首轮）超过最高限价的，响应无效，按废标处理;二轮报价超过首轮报价的，响应无效，按废标处理。

五、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六、磋商响应

1、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1、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磋商地点；

1-2、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3、本次磋商不接受邮寄的磋商响应文件。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供应商提出书面修改和撤标要求，须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密封送达采购人，并在封面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采购人摄像留存后，将响应文件退还供应商。

2-3、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以书面形式由有权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通知采购人。如采取传真形式撤回磋商，随后必须补充有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署的要求撤回磋商的正式文件。以在竞争性磋商开始前送达磋商地点为准。

2-4、磋商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5、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响应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

3-1、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短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按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处理。成交单位的竞争性磋商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3-2、在原有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响应无效：

4-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4-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的授意撤换、修改磋商响应文件；

4-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组织方案等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4-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放弃成交；

4-7、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磋商，其响应无效：

5-1、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5-3、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为同一人；

5-4、不同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

七、磋商、评审及定标

1、磋商

1-1、采购人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磋商。

1-2、所有参会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未参加磋商的，视同认可磋商结果。

1-3、磋商会议由采购人主持。主持人宣读采购会议开始，并宣读会场纪律，宣布按时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1-4、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监标人当众共同查验**所有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5、**由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

1-6、采购人依照提交的响应文件的摆放顺序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响应文件份数。

1-7、采购人应当按磋商程序的规定组织开展竞争性磋商，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磋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8、供应商代表对磋商过程有疑义的，以及认为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

2、评审

2-1、磋商小组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 号）等规定，依法组建磋商小组。

（2）采购人派一名代表进入磋商小组，并出具授权函。

（3）磋商小组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4）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职责义务：

a、遵纪守法，客观、公正、认真负责地履行职责，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审查磋商响应文件；

b、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评价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c、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d、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e、推荐成交候选单位名单，对磋商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f、拟定磋商结果；

g、对磋商过程及各供应商的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h、向财政部门报告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i、配合采购人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j、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2、在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包括磋商小组）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

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3）参加招标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3、磋商原则：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禁止不正当竞争。

2-4、评审办法：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本节评分标准）。

2-5、磋商工作程序：以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澄清、评价、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

2-5-1、资格审查

由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下一评审阶段。缺项或一项不符合要求即不合格，不合格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2(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式样见磋商文件格式）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2(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或 2025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注:依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

金融监管总局印发<<关于加强审计报告查验工作的通知>>(财会(2023]15 号)报告须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并由该平台赋予二维码)。

（3）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4）提供 2025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和身份证；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承诺书）

（9）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

（10）供应商须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有效的《承装（修、拭）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四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承诺书）。

2-5-2、符合性审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资格审查合格者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未通过审查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供应商名称与获取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是否一致；

（2）磋商响应文件是否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盖章签字；

（3）磋商响应内容是否有重大缺漏项；

（4）磋商报价是否超过最高限价；

（5）磋商有效期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6）对磋商文件商务要求是否作出明确且实质性响应；

（7）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8）是否含有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

2-5-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1）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书写错误的评审标准：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a、磋商响应文件有关内容与“磋商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为准；

b、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乘以数量的计算结果为准；

e、磋商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f、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g、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注：按上述方法修正的内容（其中，同时出现上述 a 至 d 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响应无效。

（3）本项目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④.磋商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⑤、磋商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提供证明资料的时间为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⑥、磋商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5-4、评议：

（1）磋商小组评审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响应性及符合性只根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外部证据。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5）评审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入下一步评审。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a、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供应商的相对排序；

b、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c、如果磋商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其磋商响应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响应。

d、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磋商期间一切费用自理。

2-6、评分标准

评标内容	分值	评标原则与标准
投标报价	30 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进行价格扣除优惠；**
项目部人员的配备	6 分	项目部人员的配备合理齐全计 3.0-6.0 分，基本合理齐全计 0.5-3.0 分；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 0 分。
施工方案和方法	10 分	施工方案和方法全面、详细、科学合理，可实施性强，科学合理符合项目要求计 7.0-10.0 分，较全面、方案基本科学合理，有可实施性计 3.0-7.0 分，不合理、可行性欠缺计 0.5-3.0 分；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 0 分。
工期和进度计划	6 分	工期和进度计划科学合理计 3.0-6.0 分，不合理、可行性欠缺计 0.5-3.0 分；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 0 分。
质量保证体系与措施	8 分	质量管理体系全面、可操作性强，管理职责明确、分工清晰， 质量过程控制健全，质量管理措施完善计 6.0-8.0 分； 质量管理体系较全面、有可操作性，管理职责较明确、分工较清晰，质量过程控制基本健全，管理措施基本完善计 3.0-6.0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不全面、可操作性差，管理职责不明确、分工不清晰，质量过程控制不健全，管理措施不完善计 0.5-3.0 分；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 0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8 分	安全管理体系健全，管理职责明确，安全管理措施可行性强，安全管理经费有保障计 6.0-8.0 分；安全管理体系基本健全，管理职责基本明确，安全管理措施具有可行性，安全管理经费基本有保障计 3.0-6.0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不健全，管理职责不明确，安全管理措施可行性差计 0.5-3.0 分；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 0 分。
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的配置	6 分	主要机具、设备和劳动力的配置合理齐全计 3.0-6.0 分，基本合理齐全计 0.5-3.0 分；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 0 分。
文明施工管理体系与措施	8 分	文明施工管理体系健全，管理职责明确，保证措施功能完善计 6.0-8.0 分；管理体系基本健全，管理职责基本明确，保证措施基本可行计 3.0-6.0 分；管理体系不健全，管理职责不明确，保证措施不合理计 0.5-3.0 分； 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 0 分。
工期保证措施	6 分	工期保证措施合理可行计 3.0-6.0 分，实施困难、可行性欠缺计 0.5-3.0 分；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 0 分。
施工部署和现场平面布置	6 分	施工部署和现场平面布置科学合理计 3.0-6.0 分，不合理、可行性欠缺计 0.5-3.0 分；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 0 分。
类似业绩	6 分	提供供应商的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提供 1 个得 2 分，共计 6 分。

注：1）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特殊情况处理：

a、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最后磋商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若综合评分和最后磋商报价的得分均相同的，技术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若上述两项得分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

b、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磋商报价分的计算。

c、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2-7、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2-7-1、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

1 中小企业：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 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④提供中小企业的声明函，不提供或提供有瑕疵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2-7-2、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

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符合条件的监狱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扶持政策。投标人是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如同时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其享受的价格不重复计算。

2-7-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

投标人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如同时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其享受的价格优惠不重复计算。

2-7-4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融资金额未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银行原则上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条件。

依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查询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并办理相关业务。

3、定标

3-1、定标程序

（1）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认真评审。经过评审、澄清、磋商、最后报价等程序后，从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5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3-2、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磋商无效的情形：

4-1、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3、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4、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4-5、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4-6、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成交通知书

5-1、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

5-2、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八、履约保证金：/

九、合同

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二十五（25）个日历日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4、成交后，成交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的实施。成交人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成交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人可以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成交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6、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十、合同的履约

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

或重新采购

十一、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将按《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所有磋商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4）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除本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及《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 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十二、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在 3 个工作日内对投标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质疑和投诉

投标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自身权益收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纸质版加盖公章）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投标供应商认为磋商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磋商结束后 7 日内前，以书面形式（纸质版加盖公章）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1、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标公告发布时间、质疑事项、证据材料、法律依据（具体条款）、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2.2、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不予受理：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单位/或潜在投标单位；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5）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7）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8）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4、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单位。

2.5、质疑人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相关规定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投标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6、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有关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7、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第三章　工程量清单

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2包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编制依据

1、《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等计价依据的通知（陕建管发[2025]10号）》

2、《建设工程、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通用安装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DB 61/T5130-2025）》

3、《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

4、《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通用安装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绿色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

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通用安装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绿色建筑工程基价表（2025）》

6、《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及施工仪器仪表台班费用定额（2025）》

7、其他相关文件等。

二、编制范围

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三、软件版本

广联达云计价平台GCCP7.0

四、其他说明

1、人工工日单价依据《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执行，人工工日单价中含个人缴纳的社会保障保险费用，未包含用人单位缴纳的建筑工人社保费用（用人单位缴纳的建筑工人社保费用按照计费基础人工费的16.19%单独计取）。

2、主要材料单价参照《宝鸡市建筑动态与材料信息（2026年第2期）》及市场价计入。

3、专业工程暂估价

1）、箱变基础 1 项：200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

工程项目总造价表

项目名称：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2包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金额	其中：（元）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合计	其他项目合计	增值税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2包						
1.1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合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电气工程					
1	030402013001	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	[项目特征] 1.名称: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 2.容量（kV·A）:400 [工作内容] 1.安装 2.进箱母线安装 3.本体接地	座	1		
2	030409001001	电力电缆	[项目特征] 1.名称:电力电缆敷设 2.型号:YJV-3*185+1*95 3.电压（kV）:1 [工作内容] 1.电缆敷设 2.电缆防护	m	50		
3	030409002001	电力电缆头	[项目特征] 1.名称:冷缩式电缆头 2.规格:电缆截面≤240 mm2 3.电压（kV）:1 4.安装部位:室内 [工作内容] 1.制作 2.安装 3.接地	个	2		
4	030410001001	接地极	[项目特征] 1.名称:角钢接地极 2.材质:碳钢 3.规格:L50*50*5 [工作内容] 1.制作 2.安装	根	4		
5	030415028001	电缆试验	[项目特征] 1.名称:电缆试验 2.电压等级（kV）:1 [工作内容] 1.电气试验测试	回路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2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6	031209006001	绝缘性能测试	[项目特征] 1.名称:绝缘性能测试 [工作内容] 1.测试	处	1		
7	030415027001	接地装置	[项目特征] 1.名称:接地装置测试 [工作内容] 1.接地电阻测试	组	1		
8	030410002001	接地母线	[项目特征] 1.名称:接地母线 2.材质:镀锌扁钢 3.规格:40×4 4.安装部位:户外 [工作内容] 1.室外母线挖填土 2.接地母线制作、安装	m	30		
9	030410011001	接地跨接	[项目特征] 1.名称:接地跨接 2.规格:40*4 [工作内容] 1.制作 2.跨接	处	4		
10	030409008001	防火堵料(包)	[项目特征] 1.名称:防火堵料 2.防火要求:耐火2小时 [工作内容] 1.安装	kg	10		
11	030412001001	配管	[项目特征] 1.名称:电缆保护管 2.材质:SC 3.规格:150 4.配置形式:明配 [工作内容] 1.电线管路敷设 2.钢索架设（拉紧装置安装） 3.穿引线 4.接地	m	24		
		拆除部分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3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2	041001010001	拆除电杆	[项目特征] 1.结构形式:钢筋混凝土 2.规格尺寸:10m以内 [工作内容] 1.拆除、清理 2.场内运输	根	4		
13	041001010002	拆除丝具	[项目特征] 1.结构形式:丝具 [工作内容] 1.拆除、清理 2.场内运输	组	1		
14	041001010003	拆除避雷器	[项目特征] 1.结构形式:避雷器 [工作内容] 1.拆除、清理 2.场内运输	组	1		
15	041001010004	拆除低压隔离刀闸	[项目特征] 1.结构形式:低压隔离刀闸 [工作内容] 1.拆除、清理 2.场内运输	组	1		
16	041001010005	拆除变压器拆除	[项目特征] 1.结构形式:变压器拆除 2.规格尺寸:100KVA [工作内容] 1.拆除、清理 2.场内运输	台	1		
17	041001010006	拆除横担	[项目特征] 1.结构形式:拆除横担 [工作内容] 1.拆除、清理 2.场内运输	根	6		
		系统调试					
18	030415005001	电力变压器系统	[项目特征] 1.名称:变压器系统调试 2.容量（kV·A）:≤800 [工作内容] 1.系统调试	系统	1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4 页　共 4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9	030415019001	组合成套箱式变电站系统	[项目特征] 1.名称:组合成套箱式变电站系统调试 2.容量:400 [工作内容] 1.系统调试	台	1		
合　　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一		通用措施					
1	0314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	0314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314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项	1		
4	0314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项	1		
5	0314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项	1		
二		专业措施					
1	031402001001	脚手架		项	1		
合　　计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1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0000
2.1	箱变基础	项			20000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5.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2	智慧工地增加费				
合　　计					20000

注：1　表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2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可只填写“合价”列数值。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工程名称：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专业/标段：通用安装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暂估金额（元）			确认金额（元）			不含税的调整金额±（元）	备注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	含税价格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	含税价格		
		A1	B1	C1	A2	B2	C2	D=A2-A1	
1	箱变基础	20000		20000					
本页小计		20000		20000					-
合　计		20000		20000					-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第四章　商务要求

一、最高限价、工期、质量：

1、第 2 包最高限价：276444.87 元（超出该价为无效报价）。

2、工 期：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完成

3、质量标准：合格

二、运输、施工：

成交人负责材料的运输、施工及其他伴随服务。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30%，项目验收通过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50%，审计报告出具完成支付合同价款的 17%，剩余 3%作为质保金一年后一次性付清。

四、施工要求：

1、成交人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国家、省、市有关防火、爆破和施工安全以及文明施工、深夜施工、环卫和城管等规定，建立规章制度和防护措施，应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确保工程质量和生产安全。否则，由此造成的经济和法律责任均由成交人负责。

2、成交人应配合项目建设进度,向采购人提供施工组织计划、进度计划和施工作业计划，并签订施工安全责任书。

3、采购人只提供电源、水源。成交人在施工期间不得破坏原有建筑。

五、验收：

1、验收流程

（1）项目在竣工后，成交人应向采购人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并将施工过程中相关资料提交采购人。

（2）采购人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对符合竣工验收要求的工程，组织相关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验收组共同验收，签署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3）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出具《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并在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4）验收不合格的成交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工程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施工合同。

2、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行业有关规范和要求执行。

3、成交人承诺完全达到国家有关部门验收标准，并全部通过验收为交付使用的基本条件，验收过程中的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磋商文件。

（3）磋商响应文件。

（4）工程量清单。

（5）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六、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工程质量或工程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第五章　合同条款

（参考格式）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使用《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格式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使用《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使用《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格式。内容结合工程特点和建设单位实际自行拟定。

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陕 西 省 建 设 厅
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文号：_____

资金来源：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_____

不包括的工程范围：_____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_____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_____（人民币）元

（小写）￥：_____元

（其中：工程预留金_____元，零星工作费_____元，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_____元，工程分包和材料购置费_____元，总承包服务费_____元。）

2、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本合同通用条款

4、成交通知书

5、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6、磋商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7、图纸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建设行政管理部门备案意见：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省略）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本合同协议书；本合同专用条款；本合同通用条款；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图纸及答疑纪要；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工程量清单；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3.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语言文字。

3.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3.3 适用标准、规范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及相关规定。

4、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2026 年　月　日 施工图　套。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　无。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无。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

姓名：＿＿＿＿＿＿＿＿＿＿职务：＿＿＿＿＿＿＿＿＿＿＿＿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工程质量、进度、造价三控制。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

5.4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_____职务：_____职权：_____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_____

7、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职务：_____

8、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2026 年　月　日

（2）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2026 年　月　日；其计量和计价方法为：　双方协商。

（3）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2026 年　月　日前。

（4）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2026 年　月　日前

（5）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2025 年　月　日

（6）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符合施工条件，方便施工。

（7）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2026 年　月　　日前。

（8）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发包人提供相关资料，由承包人实施保护，费用发包人承担；由承包人人为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费用。

（9）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无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　双方协商　

9、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施工组织设计的实施，工程进度计划，材料供应计划等。

（1）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无　

（2）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每月 25 日前提交下月工程进度计划，材料供应计划。

（3）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执行通用条款及相关规定符合文明施工条件。

（4）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向发包人和监理单位提供现场办公和生活用房屋及设施 2 间（不低于 30 平方米）。

（5）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执行通用条款规定，符合城管、环卫、环保部门规定，并办理相关手续。

（6）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工程竣工验收前由承包人保护，工程竣工验收后由发包人保护，费用各自承担。

（7）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发包人同相关自老，由承包人实施保护，费用发包人承担；由承包人人为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负担费用。

（8）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规定，符合环卫部门规定，文明施工。

（9）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协调并处理好施工现场周边及邻里关系。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0、进度计划

10.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2026 年 月 日前。

监理工程师确认的时间：2026 年 月 日前

10.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符合审定的施工组织设计规定。

13、工期延误

13.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_____。

四、质量与检验

17、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_____

19、工程试车

19.5 试车费用的承担：___无___

五、安全防护、文明施工

执行《通用条款》全部条款和国家及省、市关于文明施工的相关规定。

六、合同价款

26、合同价款约定

26.2 本合同价款采用_____方式确定。

（1）采用固定总价合同：

（2）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综合单价中包括的风险范围：

风险范围以外综合单价调整方法：_____

（3）采用可调价格合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_____

27、合同价款调整

27.1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_____

28、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扣回工程款的时间、比例：_____

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的比例和时间：_____

29、工程量确认

29.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_____

30、工程进度款结算与支付

双方约定的工程进度款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比例是：_____

七、材料设备供应

31、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31.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双方协商解决

（2）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执行合同条款规定。

（3）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执行合同条款规定 。

（4）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执行合同条款规定。

（5）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执行合同条款规定。

（6）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执行合同条款规定

31.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按招标文件规定价格从当月进度款中扣除。

32、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32.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承包人采购材料材料设备在采购前 10 日内向发包人提供材料设备样品。质量指标，各种相关技术参数，由发包人认质认价后批量采购。

八、工程变更

工程设计变更以设计院出具书面报告由发包人认可认准。

九、竣工验收与结算

36、竣工验收

36.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提供竣工图纸及竣工资料文件三套。

36.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 执行合同条款规定。

37、竣工结算

结算审查期限： 全部资料提交后 6 个月内完成审计。

十、违约、索赔和争议

39、违约

39.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8.1 条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0.5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7.6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39.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执行合同通用条款。

41、争议

41.1 双方当事人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请 建设管理部门 调解；

（2）合同争议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提交 宝鸡市凤县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42、工程分包

42.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专业工程： 无

分包施工单位为： 无

43、不可抗力

43.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 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44、保险

44.1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发包人投保内容： 现场工程师意外伤害险。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__无__

（2）承包人投保内容：__施工现场一切险种__。

45、担保

45.1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1）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支付担保，担保方式为：_____，担保金额：_____，担保有效期：_____。

（2）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_____，担保金额：_____，担保有效期：_____。

（3）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__无__。

50、合同份数

50.1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__正本贰份，副本__份__

51、补充条款

附件 3：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	结构	层数	跨度（米）	设备安装内容	工程造价（元）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附件 2：

发包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质量等级	供应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为保证_____（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本工程合同规定工程范围内由承包人的所有工程内容为工程质量保修范围的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_____年；

3.装修工程为_____年；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_____年；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6.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7.其他工程保修期限约定如下：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水漏气、燃气漏气等），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四、质量保修金的支付

本工程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金为施工合同价款的_____%。

本工程双方约定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工程质量保修金金额为_____（大写）。质量保修金银行利率为 无 。

五、质量保修金的返还

发包人在质量保修期满后 14 天内，将剩余保修金和利息返还承包人。

六、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无 。

本工程质量保修作书为施工合同的附件，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订。

发 包 人（公章）：_____ 承 包 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和要求编制，格式之外的可自行编写。

2、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的页面落款处加盖公章（鲜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其余页面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是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3、纸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均须A4纸打印，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和页码。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中的法人授权书须为原件，其它资质证明文件为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鲜章）。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ZFCG-2026-002

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时　间：_____

目　录

第一部分、响应函

第二部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第三部分、磋商报价表

第四部分、供应商基本要求

第五部分、供应商承诺书

第六部分、商务响应偏离表

第七部分、技术组织方案

第八部分、类似业绩

第一部分　响应函

致：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

1、我方具备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条件。

2、根据你方提供的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经研究上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磋商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工程量清单及其它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大写)_____人民币（RMB￥_____元的磋商报价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3、我方已详细审阅全部磋商响应文件，确认无误。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_____份，副本_____份。

4、我方保证上述磋商报价不低于我单位工程施工的成本价。

5、若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磋商工期_____日历天。

6、若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工程质量等级达到_____。

7、若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安全文明施工达到文明工地标准。

8、磋商有效期为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9、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你方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答疑纪要、成交通知书和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构成我们约束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10、我方理解你方不负担我们的任何磋商费用，我方不要求你方对未成交原因作任何解释，也不退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注：磋商报价应与工程量清单的报价汇总表数字一致。精确到元.角.分。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 月____ 日

第二部分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投标时提供 2-1、被授权人投标时同时提供 2-2）

2-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6">致：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td></tr>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文件编号</td><td colspan="5"></td></tr>
<tr><td>权　　限</td><td colspan="5">办理本次招标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td></tr>
<tr><td>有效期</td><td colspan="5">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td></tr>
<tr><td rowspan="5">企业
信息</td><td>企 业 名 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法 定 地 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4"></td></tr>
<tr><td>工商登记机关</td><td colspan="4"></td></tr>
<tr><td>网　　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4">法定代
表人</td><td>姓　　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r>
<tr><td>职　　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3"></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td></tr>
<tr><td colspan="6">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盖章：</td></tr>
</table>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2-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table>
<tr><td colspan="6">致：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td></tr>
<tr><td rowspan="5">被授权项目与内容</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文件编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授权范围</td><td colspan="4">全权办理本次招标项目的磋商、联系、洽谈、签约、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及合同。</td></tr>
<tr><td>法律责任</td><td colspan="4">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td></tr>
<tr><td>授权期限</td><td colspan="4">本授权书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td></tr>
<tr><td rowspan="3">企业信息</td><td colspan="2">企 业 名 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法 定 地 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 rowspan="2">被授权人</td><td>姓名</td><td></td><td>性　　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td></tr>
<tr><td colspan="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td><td colspan="3">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td></tr>
<tr><td colspan="6">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td></tr>
</table>

供应商名称：_____（供应商单位公章）　　日 期：

第三部分　磋商报价表

单位 ：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磋商总价 （人民币:元）	大　写： 小　写：
工期 （日历天）	
项目经理	
质量标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分项报价表
1）封面

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2包

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编制单位：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_____（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时间：　年　月　日

（2）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第四部分　供应商基本要求

提供供应商资格条件证明材料，所有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_____:（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并经营的机构。在此郑重声明，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近三年在政府采购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注：成立不足三年的供应商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磋商之日止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 2020 ）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 2020 〕46 号）相关规定。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所属行业类别供应商不得更改，否则，造成不利影响供应商自行承担）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

说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 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4、不采取 “ 围标、 陪标 ”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人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第六部分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磋商文件商务响应描述	偏离
备注			

注：1、商务合同条款各条目是对供应商提出的最低要求，将作为采购人与成交人签定合同的基本要求。

2、凡是磋商响应文件文件的商务条款与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之间存在负偏离（即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按废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第七部分　技术组织方案

第八部分　类似业绩

最终磋商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名称	最终磋商报价	工期
凤县中小学幼儿园供暖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凤县河口镇中心小学）第 2 包	（小写）：_____ （大写）：_____	
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1、磋商报价应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本项目所涉及的人员、设备及其他相关伴随费用的全部费用。 5、报价保留两位有效小数；		

特别提示：此附表请各供应商提前自行打印加盖公章单独手持，磋商过程中要求提交最终磋商报价时现场填写提交。

本页以下无内容